2
两年；银行承兑汇票承兑、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
起两年，分次垫款的，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；商业汇票贴现的保
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；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
业务，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(6)保证额度有效期：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止
(7)合同生效：经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三日